臺北市立松山家商學生校外活動通知(家長留存)

團體名稱： 活動名稱：

活動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至

 年 月 日 時 分，共計 天

活動目的：

活動地點： 交通工具：

活動費用： 元/人

活動負責人： 科 年 班 姓名： 學號： 電話：

指導老師簽章： 指導老師電話：

班級導師簽章：

![C:\Users\User01\AppData\Local\Microsoft\Windows\Temporary Internet Files\Content.IE5\XXEW2NN2\scissors-silhouette[1].jpg]() 請沿着虛線撕下

**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校外活動家長同意書(繳回學校)**

本人 □同意□不同意 子女 年 班 號

於民國 年 月 日參加 活動。

活動期間願意確實遵守：(1)安全第一(2)注重校譽(3)行為不違反善良風俗及法律，使活動順利進行。

此致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學務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性別 |  | 緊急聯絡人 |  |
| 學生出生年月日 |  | 與學生關係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緊急聯絡人電話 |  |
| 學生聯絡電話 |  | 其他備註 |  |
| 特殊疾病 | □無／□有：  | 便當 | □葷／□素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